

內蒙古地区开发史研究之一

瀚海集

舒振邦、何天明、张 贵等著



內蒙古人民出版社

《内蒙古地区开发史研究》

出版说明

编撰《内蒙古地区开发史》原是内蒙古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八五”科研规划的重点项目。这几年由于课题经费筹措困难，致使这项研究计划一直未能顺利付诸实施。现在《内蒙古地区开发史研究》作为开发史课题项目前期成果，能够有幸先期出版，不致完全夭折，实在是一件值得可喜可贺的事情。

一、《内蒙古地区开发史研究》是一部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为指导，探讨我国北方民族开发建设边疆经济文化的论文丛书（以下简称“论丛”）。鉴于历史的原因，长期造成一种误解，认为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落后，有关历史文献资料极其有限，以致忽视这方面的研究工作，这就给编写开发史加大了难度。经济是基础，只有强化边疆地区经济史研究，彻底改变这种滞后局面，开发史工程才能更上一层楼，才能高瞻远瞩，客观、公正地评介各族人民在中华民族形成过程中的历史作用，特别是在发展地区经济文化，促进民族融合、团结等方面的业绩。进而从理论上阐明，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北方各族人民共同开疆拓土，发展了边疆经济，创造了光辉灿烂的中华文化，为缔造发展我们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做出过重大贡献，他们的功不可没。这就是“论丛”所要高扬的主旋律。

二、以史鉴今，以史育人。我们编辑这套论丛，不仅有助于促进学术交流活动的，而且具有很大的现实意义。在我区实施沿边经济发展战略的今天，提供有关历史借鉴，对于指导和推动当前的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一定会有所助益。同时，论丛也是深化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教育的好教材，能够增强各族人民群众的民族自尊心和历

史责任感,对两个文明建设无疑是一件大好事。

三、选编论丛是配合开发史研究的前期工程。这次编辑出版的《瀚海集》,所选论文范围上溯远古,下迄明代;《朔漠集》为清代论文专集。以后如有必要,我们还准备编辑《阴山集》等续集,以此使这项工作得以继续下去。现今这套论丛内容涉及边疆经济文化开发、治理和发展,以及北方民族史地、人口变迁、军政方略等。我们力求借鉴以往研究成果,在一些重大历史问题上有所突破和前进。属于不同学术观点的论文,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们尊重原作,“标新立异”。论丛试图通过以论代史,史论结合,更加贴近边疆开发史的内容、风格与特色。

四、这套论丛主要由原开发史课题组成员共同编著完成。许多入选论文为各个断代专题研究的阶段性成果。各代专题撰稿人分工如下:

远古时期	马耀圻副研究员
夏商至南北朝时期	舒振邦研究员
隋唐至辽金时期	何天明助理研究员
元朝时期	洪用斌研究员
明朝时期	张贵副教授
清朝及近代	邢亦尘副研究员

最后,在论丛出版发行之际,我们谨向财政、出版等部门的有关领导和同志们致以良好的祝愿,衷心地感谢他们所给予的支持和帮助。

邢亦尘

1994年11月24日于呼和浩特

目 录

《内蒙古地区开发史研究》出版说明

绪论	(1)
内蒙古石器时代考古的重要发现	(21)
内蒙古赤峰市及辽宁省西部的新石器遗存	(34)
黄帝与荤粥	(45)
夏代北方诸族的社会经济文化生活	(54)
商代土方等部族的早期文明	(62)
周代戎狄的社会经济文化	(69)
秦统一后对北部边疆的治理	(78)
汉代北方民族地区的军政建制	(84)
匈奴与中原的经济文化交流	(109)
乌桓族的南下及其社会经济	(122)
鲜卑族的迁徙与社会进步	(128)
敕勒族的游牧经济文化	(139)
突厥族在北边的开拓活动	(149)
唐朝的治边政策与措施	(156)
契丹族的群牧制度	(166)
辽政权的“因俗而治”与草原城镇建设	(181)
金朝对北方统治区的治理	(189)
蒙元时期大漠南北的商业	(195)
元代蒙古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	(226)
明代蒙古族驻牧丰州滩	(242)
后记	(256)

绪 论

位于祖国北疆的内蒙古地方，自从开天辟地以来就是我国北方各族祖先劳动、生息和开发的地区。地下考古发现表明，在内蒙古萨拉乌苏河两岸发现过有名的“河套人”和“河套文化”，在札赉诺尔、赤峰等地也发现过旧石器时代遗物。

解放后多次对“河套人”的出土地点进行考察，发现了一些人类化石、古脊椎动物化石和旧石器，大大丰富了“河套人”及其文化的内涵。特别是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郊发现了被命名为“大窑文化”的石器制作场，这是内蒙古自治区旧石器时代考古的重要发现，其制作加工的石器，无论从器形上，还是从制作技术上，都与山西襄汾的丁村^①和怀仁的鹅毛口遗址出土物^②非常相似。而且在内蒙古自治区萨拉乌苏河与宁夏回族自治区札洞沟等地，发现过约二十万年前的人类门牙一枚及许多的石器，门牙与山西丁村人牙齿极为相近^③。可见早在旧石器时代，我国北方，包括今内蒙古自治区地方在内，就与祖国内地在创造各自地区的文化和石器制作上，是一脉相通，相互联系，互相攸关的。

传说时代，祖国北方居住着许多不同的氏族和部落。《史记·匈奴列传》一开始就讲：“唐（尧）、虞（舜）以上有山戎、獫狁、荤粥，居于北蛮”^④。《汉书·匈奴传》所记与《史记·匈奴列传》大体相同，不过将“北蛮”写作“北边”而已。说明在唐尧、虞舜以前，祖国北边就居住着被称为“戎”或“獫狁”（亦作獫允、严允、狫狁）、“荤粥”（或作薰粥、熏粥、獯鬻）的古之所谓“戎狄”。

传说中的华夏族的祖先——黄帝，原先居住在西北地区，过

着迁徙无常的游牧生活。据说，黄帝为了“抚万民，度四方，教熊、黑、貔、貅、貙、虎，以与炎帝战于阪泉之野”⑤。

黄帝教与炎帝战于阪泉（今属河北）之野的所谓“熊、黑、貔、貅、貙、虎”，实际上就是以此六种野兽为图腾的氏族或部落，如黄帝号有熊氏，即黄帝族曾以熊为图腾，而且在以野兽命名的六个氏族或部落中居于首要地位，黄帝统率以熊、黑、貔、貅、貙、虎为图腾的各族首先战胜炎帝族，接着又“禽杀蚩尤”，便统一天下而被尊为“天子”。《史记·五帝本纪》称黄帝被尊为天子后，尝“东至于海，及岱宗。西至空桐，登鸡头。南至于江，登熊湘。北逐荤粥，合符釜山，而邑于涿鹿之阿”。《太平御览·黄帝轩辕氏》引《史记》则作黄帝“北逐荤粥，合符釜山，而邑于涿鹿”⑥。邑于涿鹿，即都于涿鹿。“合符釜山”，就是黄帝“合诸侯符契圭瑞，而朝之于釜山，犹禹会诸侯于涂山然也”⑦。

黄帝所都之涿鹿，以及会合“诸侯”之釜山，虽然具体地点至今看法还不一致，但其方位都不出我国北方地区，特别是黄帝所至的荤粥，与古史上出现在我国北方地区，主要在今内蒙古自治区的熏熏、獯鬻、休浑、犬戎、匈奴，均一音之转，史学前辈早已言之⑧，这对黄帝族与荤粥在经济上互通有无，血统上互相融合，文化上互相交流，都是具有一定的历史作用和意义。

相传黄帝以下的尧、舜时期，为了沟通南北之间的物资交易，曾“北用禹氏之玉，南贵江汉之珠”，使“大夫散其邑粟，与其财物以市虎豹之皮”⑨，促进了南北之间的交换关系。

《墨子·节葬》篇有“尧北教乎八狄，舜西教乎七戎，禹东教乎九夷”之说，而“八狄”，《周礼·职方氏》及《礼记·王制》孔颖达疏引李巡注《尔雅》作“五狄”，并云“五狄在北方”：“一曰月氏，二曰秽貊，三曰匈奴，四曰单于，五曰白屋”。其实，《墨子》、《周礼》等书所谓的“八狄”、“六狄”，“匈奴”、“单于”，都是春秋战国以后的追述之辞，尧舜禹时期的北方游牧之族。既不

称之为北狄，也不称之为匈奴，更谈不上有单于，而是《史记·匈奴列传》所追述的当时居于北边的“山戎、獫狁、荤粥”。从此亦可见到居于北边的“山戎、獫狁、荤粥”，与唐尧、虞舜和夏禹，并非漠不相关，而是声教相通的。

自有文字的殷商时代起，甲骨文就有关于“鬼方”、“土方”、“舌方”的记载。据考证：鬼方故地在今内蒙古自治区西部；土方、舌方的活动地区则在今山西陕西北部及内蒙古河套一带地方^⑩。同时在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出土了商代的铜虞、陶虞、陶簋等器物^⑪，这不仅说明了内蒙古地区和商王朝有经济文化上的往来，同时也说明了商朝对内蒙古地区的开发起了一定的作用。

根据文献记载，周朝建立前后，活动在内蒙古地区的兄弟民族，有“獯鬻”、“獫狁”、“犬戎”等族。其字皆从“犬”，从此可以看出它是中原统治阶级强加给我国北方少数民族的蔑称，同时也可以看出他们从事狩猎或游牧的特征。周人和这些从事狩猎或游牧的獯鬻、獫狁、犬戎的关系一直是密切的。所以孟子说“大王（古公亶父）事獯鬻”，“文王事纣”（《孟子·梁惠王下》）。《国语·周语》说周穆王曾征犬戎，“得四白狼四白鹿以归”。这里所谓的白狼白鹿，显然是我国北方民族犬戎以狼或鹿为图腾的氏族或部落之名。《竹书纪年》及《后汉书·西羌传》说穆王西征犬戎，取其“五王”，遂迁犬戎于太原。朱右曾、蒙文通都说太原即战国时的九原^⑫，其地在今包头西北。说明到西周时，周王朝的势力已经到达内蒙古包头一带。

周宣王时，他一面派尹吉甫攻打獫狁，一直打到太原^⑬。另一方面他又命大将南仲筑城朔方^⑭，加强军事驻防力量。朔方，据前人考证在内蒙古自治区伊克昭盟的杭锦旗境内^⑮，可见内蒙古河套地区，在周宣王时已经开始筑城，直接置于周王朝的统治之下。而犬戎也在周幽王时，联合缙及申侯共同推翻了西周的统治^⑯，说明到西周时，活动在内蒙古地区的“犬戎”已经强大，因

而由北而南，向中原地区发展，并且曾“取周之焦获，而居于泾渭之间”^①。

春秋时代，活动在内蒙古东西部地区的兄弟民族，当时见诸记载的有林胡、楼烦和东胡，史籍一般称之为戎或戎狄。戎字，按照王国维《鬼方昆夷獯鬻考》的解释，“其字从戈从甲，本为兵器的总称。引申之，则凡持兵器以侵盗者，亦谓之戎”。狄字，同翟，《绥远通志稿》卷一上说是“蒙语称众，称部之意，亦即现今的忒、特等字”。“古代中原不明北族称众，称部之义，而听其语尾多作特，忒之音，遂概呼之曰翟或狄”。当时与林胡、楼烦、东胡邻近的晋国就与戎狄互相交易，甚至以“货”易取戎狄的土地^②。晋文公时，晋国的势力还进入圉、洛之间的戎狄根据地，而戎狄也不断进入晋国境内，成为晋国的“不侵不叛之臣”^③，和晋国人民结合在一起。

战国时，活动在内蒙古地区的兄弟民族，除了上面所提到的林胡、楼烦、东胡以外，还有新强大起来的匈奴。他们都统称为胡。胡字即东部蒙古语“忽孟”或“混”的译音，意译即为“人”的意思^④。所以《史记·赵世家》称林胡为“林人”^⑤。林胡或林人，也就是林木中的百姓。其主要居住地在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附近的大青山一带的深山老林之中，他们对呼和浩特地区的开发具有筚路蓝缕之功。

“匈奴”二字，读得急了，也就是胡。它是在战国时才强大起来的，其诞生和兴起的历史摇篮，就在今内蒙古自治区西部的河套和阴山地区。《汉书·匈奴传》载郎中侯应曰：“臣闻北边塞至辽东，外有阴山，东西千余里，草木茂盛，多禽兽，本冒顿单于依阻其中，治作弓矢，来出为寇，是其苑囿也”。这就是史书上所提到的“匈奴之故地”。《魏书·序记》说拓跋鲜卑的祖先从其发源地大鲜卑山出发，经过长期的辗转迁徙，最后才到达“匈奴之故地”^⑥，也就是今日内蒙古西部的阴山河套地区。匈奴民族从

其诞生之日起，就生息、繁殖、劳动在阴山河套的匈奴故地。披荆斩棘，辛勤地开发了祖国的内蒙古西部地区。

与匈奴同时见于史乘的还有东胡。东胡在被匈奴打垮以前，居住在匈奴的东边，即在内蒙古的东部地区。在战国时，其主要活动的地区为今内蒙古东部的西拉木伦河和老哈河流域，他们就在这里生息，繁殖和劳动，开发了这个地区。

与此同时，在内蒙古地区互相割据称雄的还有燕、赵、秦、魏等诸侯国的割据势力。

赵武灵王的势力是在匈奴兴盛以前就到达内蒙古西部地区的。到了公元前300年（赵武灵王二十六年），赵武灵王的势力已“西至云中、九原”^②。今日的呼和浩特市当时便属于赵武灵王所说的云中郡，包头则属于九原郡。赵国邯郸“命吏大夫奴”也曾经被迁徙到九原郡^③。同时，赵武灵王还在内蒙古境内修筑了一段长城，其终点就在高阙。高阙即在今内蒙古巴彦淖尔盟临河以北的石兰计山口。

赵武灵王还不顾赵国宗室贵族和大臣们的激烈反对，在这里大搞胡服骑射。所谓胡服骑射，也就是采用北方游牧民族，主要是和它接近的东胡、林胡、楼烦等族的装束和骑马射箭的技术，革新中原上衣下裳的传统服装和“不可以逾险”的笨重战车。这在当时来说，赵武灵王确实是一位不愧为勇于向北方游牧民族学习，敢于和中原传统习惯和保守势力公开宣战的杰出人物。

为了坚持推行北方游牧民族的胡服骑射，赵武灵王又置“原阳以骑邑”^④，作为训练骑兵的基地。原阳，《水经注》和《绥远通志稿》明确指出就在呼和浩特市东南大黑河左岸。从此可见呼和浩特平原在我国历史的军事革新中是起过重要作用的。

自从赵武灵王实行胡服骑射以后，不但骑兵在中原广泛使用，而且胡服也在内地逐渐推广，成为各阶层喜爱的服装^⑤。这都是北方游牧民族，主要是内蒙古兄弟民族对祖国大家庭的贡献。

内蒙古西部的鄂尔多斯高原，战国时，除了林胡、楼烦、义渠等族先后游牧其间，还有魏国和秦国的势力。魏国为了防御秦国的进攻，因而“筑长城，塞固阳”（《史记·魏世家》）。魏长城从今陕西北部进入鄂尔多斯境内^{②7}。今鄂尔多斯的准格尔旗，当时便属于魏上郡的管辖范围。

当时在内蒙古境内的东胡势力也是比较强大的，东胡奴隶主贵族不仅向邻近的燕国发动进攻，同时亦掳掠过赵国代地的人众^{②8}。而且以武力勒索匈奴的千里马、阏氏和土地^{②9}。从而激起赵和匈奴的一致反对。燕国首先攻打东胡，迫使东胡退却一千余里，燕国便在东胡退却的千余里地方，设置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等郡^{③0}。这是我国历史上在东北地区设置郡县的最早记载。今日内蒙古锡盟的多伦，哲盟的奈曼、库伦等旗便属于辽西郡，昭盟宁城便属于右北平郡。

同时，赵国也出兵攻打过东胡，夺回东胡强占的赵国代郡地方。特别是匈奴冒顿单于即位以后，大举进攻东胡，消灭了东胡王，虏其人民畜产，东胡部落联盟从此便宣告瓦解。原属东胡部落联盟的乌桓、鲜卑分别逃奔乌桓山和鲜卑山。乌桓山，根据《蒙古游牧记》卷三记载，在今昭乌达盟阿鲁科尔沁旗西北一百四十里。鲜卑山，则在今哲里木盟科尔沁左翼中旗西三十里。从1980年在呼伦贝尔盟鄂伦春自治旗阿里河镇西北嘎仙洞发现的太平真君四年（公元443年）拓跋焘祝文石刻来看，属于东胡族系的拓跋鲜卑所兴起的大鲜卑山，就在鄂伦春旗阿里河镇西北。他们对内蒙古东北地区的开发，是不言而喻的。

解放以后，内蒙古地区出土了不少战国文物，如包头麻池发现的安阳布（货币）范，和林格尔县范家窑子发现的铜戈、铜鼎^{③1}，可以看出这些地方的商业发达，和中原的经济文化联系是很密切的。特别是凉城发现的大批刀币，里面有许多燕国的明刀钱。在内蒙古东部当时东胡居住过的赤峰、宁城等地，也出土过不少战

国时期燕、赵、韩、齐、魏等诸侯国铸造的钱币^②。说明内蒙古西部、东部和北京地方早在两千年前经济上就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

1956年，辽宁西丰西岔沟古墓群发掘的13800种器物中，有东胡、匈奴和中原三种文化是在同一地层中互相并存的^③。说明东胡不仅与中原而且和匈奴的文化联系也是非常密切的。

秦朝兼并诸侯，统一战国，内蒙古大部分地区从燕、赵等诸侯割据势力，和东胡、匈奴等奴隶主贵族的束缚下解脱出来，成为秦王朝统一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秦朝为了巩固统一，打击分裂割据势力，坚持推行有利于中央集权的郡县制，将全国分为三十六郡（后增至四十多郡），当时内蒙古地区分别隶属于秦朝的九原、云中、上郡、雁门、代、上谷、辽西等郡。同时，在郡之下设立若干县，《史记·秦始皇本纪》说：“西北斥逐匈奴，自榆中并河以东，属之阴山以为三十四县”；《匈奴列传》则说：“蒙恬将三十万众北击胡，悉收河南地，因河为塞，筑四十四县城”。不管三十四县也好，四十四县也好，在内蒙古西部河套地区设立郡县，有利于削弱河套地区匈奴的割据势力和秦王朝多民族国家的统一。

由于秦代的统一和郡县制的建立，内蒙古地区便从诸侯割据称雄的混战时代，进入封建统一的郡县时期。解除了诸侯割据混战强加给各族劳动人民的种种灾难，获得了发展生产和安定生活的必要条件。史称秦“以诸侯为郡县，人人自安乐，无战争之患”^④。“元元黎民，得免于战国，逢明天子，人人自以为更生”^⑤。说明人民是拥护统一的中央集权的郡县制，反对诸侯和匈奴贵族称霸一方的混战局面。

同时，随着秦代的统一，内蒙古地区的封建经济也获得了相当的发展。秦朝为了巩固这些新设立郡县，曾用“谪戍”和“拜爵”等方法，把中原和内地人迁到新设立的郡县，以充实户籍和

开垦土地。如在匈奴头曼单于时，秦朝把他的势力逐出阴山，在这里新设的三四十个县，马上便“徙适（谪）戍以充之”^{③⑥}。公元前221年，秦始皇又以拜爵的办法，一次就把三万户人迁到内蒙古地区的北河（乌加河）、榆中等地进行开垦^{③⑦}。按照秦制，拜爵一级，即可得地一顷（百亩）、宅九亩。随着拜爵人数的增加以及“使黔首自实田”法令的颁布，内蒙古地区的地主经济和封建制生产关系，也就发展起来了。

今日的巴盟，“自高阙（石兰计山口）以东，夹山带河，阳山（今狼山）以往”，秦时称之为“北假”^{③⑧}。而北假之所以得名，根据《史记·匈奴列传》的注释，就是因为“北方田官，主以田假以贫人，故曰北假”。换句话说，就是将土地租借给无田贫民的意思。这就是说，秦代在内蒙古西北地区已经发展起封建土地私有制，造成了一批新的地主、自耕农和佃农。到了汉代，五原、北假等地，便成了“膏壤殖谷”的地区^{③⑨}。

今日的鄂尔多斯，秦时称为“新秦”或“新秦中”。而新秦按照《汉书·食货志》的注释就是“新富贵者”的意思。说明鄂尔多斯自从秦代统一后，社会经济的发展是很快的。

在内蒙古河套地区农业经济没有发展以前，秦朝戍守北边军粮的供应，要从内地运输，有的要从山东沿海琅邪、东莱等郡一直运到内蒙古西北的北河（乌加河）^{④⑩}。在当时的交通条件下，沿途损耗，“三十钟而致一石”^{④⑪}。人民辗转运输，不胜其苦。结果仍然供不应求。以至“戍者死于边，输者殍（仆）于道”^{④⑫}。内蒙农业发展起来以后，秦朝北边军队既可得到就地供应，东南沿海人民也免除了长途跋涉，“转输戍槽”之劳。

同时，内蒙古地区畜牧业，在秦代统一之后，也在原来的基础上获得了很大的发展。《战国策·秦策》苏秦说秦惠王曰：“太王之国，西有巴蜀汉中之利，北有胡貉代马之用”。而《史记·货殖列传》则说：“天水、陇西、北地、上郡与关中同俗，然西有羌

中之利，北有戎翟之畜，畜牧为天下饶”。这里讲的“北有胡貉代马”以及“畜牧为天下饶”的戎翟之畜，主要就是秦朝北边内蒙古地区的少数民族，包括林胡、楼烦、匈奴等族的牲畜，说明内蒙古地区少数民族的畜牧业是很发达的。

随着畜牧业的发展，因而在塞外出现了牛马成群，拥有成千上万头牲畜的富有之家，如桥姚在出塞以后，就“致马千匹，牛倍之，羊万头，粟以万钟计”^③。不仅说明塞外畜牧业发达，同时农业也有相当发展。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汉书作者班固的祖先班壹在秦始皇末年，“因避坠（古地字）于楼烦，致马、牛、羊数千群”，一直到汉初孝惠、高后时，仍然“以财雄边，出入犬猎，旌旗鼓吹”。班氏也因此而“雄朔野以颶声”^④。楼烦既是我国北方民族的族称，同时也是我国北方的地名，秦汉时楼烦族主要活动在黄河以南所谓“河南地”，亦即内蒙古西南的鄂尔多斯地区^⑤。当时，“楼烦白羊河南王”的畜牧业是很发达的，其所谓“白羊”，与蒙古语“富”的音译是一致的。秦末楚汉战争时期，楚汉双方都有楼烦的骑兵^⑥。而在汉军中的楼烦骑兵曾为刘邦战胜项羽立下汗马功劳。这就是说，为全国的重新统一，粉碎割据势力作出了贡献。这与秦代内蒙古地区畜牧经济的发展是分不开的。

秦始皇修万里长城，在当时的物资和技术条件下，是各族人民利用双手，战天斗地，在悬崖峭壁的高山或人迹罕至的茫茫草原上修筑起来的，至今仍不失为我国历史上巍巍壮观的巨大工程，是劳动人民智慧和血汗的结晶。这条长城很长而且很重要的一段在内蒙古境内。从全国各地来到内蒙古修筑长城的劳动人民因此而“亡出塞外”^⑦，逃亡到内蒙古各地是不少的。他们把中原的先进技术和文化也随带而来，与本地兄弟民族共同劳动，并肩战斗，为内蒙古地区的开发以及经济文化的发展，作出很大的贡献。

秦始皇为了巩固统一，加强对全国各地的统治，从公元前220年起便开始修筑驰道（车马大道）。以秦朝首都咸阳为中心，“东

穷燕齐，南极吴楚，江湖之上，濒海之观毕至”^{④⑧}。接着在公元前212年，又令蒙恬从内蒙古包头西北的九原，修筑一条通向秦朝首都咸阳的直道。这条直道开山填谷，长达一千八百里^{④⑨}。从包头西北的九原，通过鄂尔多斯的上郡，一直到达秦朝首都附近的云阳（陕西淳化县），再由云阳通到咸阳。这条驰道的修筑不仅缩短了内蒙古地区与秦首都咸阳的距离，同时加强了秦朝中央和边疆的联系，促进了内蒙古地区经济和文化的发展。

统一度量衡，统一文字，是秦始皇统一全国后所采取的重要措施之一。从内蒙古奈曼、敖汉、赤峰以及呼和浩特等地所发现的秦陶量、铁权，以及刻有始皇二十六年的秦诏版来看^{⑤⑩}，说明统一度量、同书文字的工作，在内蒙古地区也都有所落实。这亦有助于内蒙古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

秦朝的统一，不仅促进了内蒙古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同时为边疆少数民族进入中原，共同缔造祖国的历史和文化提供了有利的条件。秦国丞相隗状，就是曾经活动在内蒙古地区的鬼方猃狁后裔或同族^{⑤⑪}。而秦国本身亦被中原称为戎狄^{⑤⑫}。这就是说，历史上活动在内蒙古自治区内外的鬼方、猃狁、戎狄，为实现祖国统一，建立秦朝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和对内蒙古地区的开发都是有贡献的。

到了秦末，诸侯叛秦，中原大乱，因此匈奴头曼单于又得以重新占有阴山、高阙、北假等今日鄂尔多斯以北地区。匈奴杰出首领冒顿单于登上历史舞台以后，中原又值楚汉相争，更加无力顾及匈奴，因此匈奴冒顿单于乘东胡不备，“大破灭东胡王，而虏其人民及畜产。”接着“南并楼烦，白羊河南王”，全部收复了秦时蒙恬所夺取的匈奴土地^{⑤⑬}，基本上占领了今日的东西内蒙古地区。之后，“北服浑庾、屈射、乌孙、呼揭及其旁二十六国，皆以为匈奴”^{⑤⑭}。但是匈奴的政治经济中心仍在今内蒙古乌兰察布盟中部阴山地区，其“单于之庭”也在这里。“诸左方王将居东方，

直上谷以往者”，即在今内蒙古的东部地区。“右方王将居西方，直上郡以西”，即在今内蒙古西部地区。匈奴历史上最强大的时期，就是从冒顿单于统一今内蒙古地区开始的。

内蒙古地区尽归匈奴冒顿单于统治之后，由于其南与刚刚建立的汉朝约为兄弟以和亲，“愿寝兵休士卒养马”，“使少者得以成其长，老者安其处”。而汉朝也愿与匈奴“堕坏前衍，以图长久，使两国之民若一家子，元元万民，下及鱼鳖，上及飞鸟，歧行，喙息，蠕动之类，莫不就安利而避危殆”^⑤。没有战争的破坏，因而内蒙古地区在匈奴统治时期，无论是畜牧业，手工业和互市贸易等都有很大发展。

匈奴畜牧业以马、羊、牛最多，其次则橐驼（骆驼）、驴、騊（騊）^⑥（騊），騊驎（马父騊子也），驹，驢（似马而青），驢驘等。公元前200年，冒顿单于曾以四十万骑围汉高祖于白登，并且以马的颜色分队，西方尽白马，东方尽青龙马，北方尽乌骊马（黑色），南方尽骍（赤黄）马。用于军事上的战马多达四十万骑，而且如此整齐划一，其畜牧业的发达是可想而知的。因此在汉与匈奴和好时期，匈奴的“騊、驴、驢驼（骆驼），衔尾入塞，驢驘、驢马尽为我畜”^⑦，成群结队地进入汉族地区。同时匈奴的养马技术也传入中原，促进了中原畜牧业的发展。

手工业，无论是冶铁、铸铜或制陶业，都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特别是弓矢、车辆、木循和穹庐的制造都离不开木材，草木茂盛的大青山，就是冒顿单于依阻其中，治作弓矢的“苑囿”^⑧。同时也是制做穹庐和车辆的场所。

由于匈奴“自君王以下咸食畜肉，衣其皮革，被旃裘”，居住的穹庐又以旃（毡）席为墙，因而他们的毛织业和皮革业也很普及。《淮南子·原道训》说“匈奴出毳裘”；《汉书·晁错传》说匈奴人以皮革作铠甲，名曰“革箭”；《盐铁论·力耕》有关于匈奴“采旃文罽（毯），充于内府”的记载。匈奴制造的彩色毡子和有

花纹的毯子，能够进到汉朝皇室的府库，也说明匈奴毛织业的发达。

汉匈友好和亲时期，汉与匈奴通关市，岁给匈奴絮、缯、酒、米、食物各有数。匈奴统治阶级也非常爱好汉地财物，乐于互市。匈奴人民“自单于以下皆亲汉，往来长城下”。汉人也有私自出塞作买卖的，如马邑人聂翁壹曾出塞与匈奴交易^⑤。匈奴所需要的铜、铁和中原内地所需要的毡、毯等物资，也都通过官、私贸易得来。同时，“穿井、筑城、治楼以藏谷”的农业和建筑业，也有相应的发展。这对单一化的游牧经济有很大的助益。

汉武帝继位以后，汉匈绝和亲，展开了长期战争。汉朝重新占领内蒙古地区，便把大批中原内地的人迁到这里安家落户，如公元前127年（汉武元朔二年）收复黄河以南鄂尔多斯地区之后，即设置朔方、五原郡，募民徙朔方就有十万口人；公元前119年（元狩四年）迁到陇西北部，西河、上郡等地的关东（函谷关以东），贫民多达七十二万五千人^⑥，其中有相当大一部分人迁到了内蒙古的西部地区。同时徙乌桓于上谷、渔阳、右北平、辽西、辽东五郡塞外的匈奴左地，约当今内蒙古东部的锡林郭勒、昭乌达盟等地。鲜卑人则从大鲜卑山徙到呼伦贝尔草原。

在内蒙古西部地区，除了大量的汉族以外，还有不少匈奴人。如在鄂尔多斯一带，就有几万匈奴人组成的五属国。之后，呼韩邪单于附汉，“自请愿留居光禄塞下，有急，保汉受降城”。光禄塞与受降城都在内蒙古西部阴山河套地区。

这些在内蒙古境内居住的乌桓、鲜卑、匈奴和汉族人民，在统一的多民族的封建国家之内，特别是呼韩邪单于附汉以后，“汉与匈奴，合为一家，世世毋得相诈相攻”，“三世无犬吠之警，黎庶亡干戈之役”。各族人民得以安居乐业，化干戈为玉帛，和睦地从事劳动生产，取得了“人民炽盛，牛马布野”，人畜两旺的空前繁荣景象。而呼韩邪单于也得以在内蒙古地区休养生息，“民众益

盛”，不畏郅支^⑤，竟北归庭，使匈奴得以复兴。由此亦可以看到汉与匈奴是分则两害，合则两利的。

在兴修水利，发展农牧业生产方面，汉朝将匈奴王庭逐出漠南以后，便从河套的朔方以西至令居，往往通渠置田。又如在朔方郡修凿灌渠，参加修渠的多达数万人，费钱上十亿^⑥。在阴山河套的五原、北假，土地肥沃，农作物生长很好。汉元帝时，接济呼韩邪单于的二万斛粮食，就是从云中、五原郡运去的。汉代在北假还设置常平仓，谷贱时增其贾而籴，以利农，谷贵时减贾而粜^⑦。从沿边诸郡到内蒙古最西的居延（今阿拉善盟额济纳旗），推行西汉的先进耕作法代田法，用力少而得谷多，比起当时“火耕水耨”的“江南之地”^⑧来说，内蒙的耕作技术水平是较为先进的。

西汉时，内蒙古地区的商业和城镇建筑也有很大发展。如汉武帝曾“兴十余万人筑卫朔方”城^⑨；公孙敖“在归化城西三百六十里”筑受降城；徐自为在五原塞外筑光禄城、支就城、头曼城、虏河城、宿虏城等。当时的成乐（今和林格尔）、云中（今托克托县）、五原等城都是比较的军事政治和商业中心。五原县的成宜，朔方郡的沃野，西河郡的富昌（今伊盟境内）都设有盐官，为当时的盐业中心^⑩。

东汉以后，匈奴已从草木茂盛，多禽兽的漠南阴山退到“少草木，多大沙”^⑪的漠北。统治集团又发生内讧，加之“连年旱蝗，赤地数千里，草木尽枯，人畜饥疫，死耗大半”^⑫，迫切需要得到东汉的经济支援。匈奴蒲奴单于派使臣要求与东汉和亲，但右薁鞬日逐王却密遣人献出匈奴地图，率领八部四五万人直接归附东汉。公元48年（光武帝建武二十四年）八部大人共立比为单于，仍称为呼韩邪单于，历史上称为南匈奴。留在漠北的匈奴则称为北匈奴。

东汉政府对南下投汉的南匈奴，在政治上、经济上尽力扶植。